

宝清县建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花岗岩石材采购

(招标编号: ZX2021HW1070)

项目所在地区: 黑龙江省, 双鸭山市, 宝清县

一、招标条件

本宝清县建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花岗岩石材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资金, 招单价无总价, 招标人为宝清县建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宝清县建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花岗岩石材采购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宝清县建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花岗岩石材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宝清县建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花岗岩石材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1 年 09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1 年 10 月 11 日 16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凡符合上述资格者可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1 日 9:00-16:30(节假日除外)到黑龙江省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 398 号双子金座 9 楼)购买招标文件, 逾期不予受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1 年 10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黑龙江省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 398 号双子金座 9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1 年 10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黑龙江省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 398 号双子金座 9 楼)

七、其他

宝清县建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花岗岩石材采购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ZX2021HW1070

黑龙江省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宝清县建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对宝清县建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花岗岩石材采购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 宝清县建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花岗岩石材采购

二、项目地点: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宝清县宝清镇

三、招标内容: 宝清县建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花岗岩石材采购

四、交货方式: 本次商品采购方分批进货,中标人应在接到招标人购货通知之3日内送达招标人指定地点。

五、服务期限: 3年(合同采用1+1+1模式一年一签,合同签定期为一年,如中标供应商履行服务质量良好,经双方同意,可以续签1年。根据市场价格,如遇价格上浮或下浮比例超过中标价20%,则需重新签订采购合同)

六、最高投标限价及报价规则:

序号 规格 数量/单位 最高投标价格(元)

1 1000*150*300 1/块 95

2 600*100*200 1/块 35

3 1000*150*150 1/块 48

4 600*100*300 1/块 48

5 其他规格 / 经甲乙双方另行约定,价格不可超过市场价

注: 货物采购涉及的税金、运费等费用均由中标人支付,并将货物交付于采购方指定地点。

七、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经济等方面具备履约能力;

2. 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其法定代表人均未被司法机关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官方网站(<http://shixin.court.gov.cn/index.html>)查询结果为准,被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

3. 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以信用中国官方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被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

4、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违反本条款规定的，投标报价均无效；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八、获取招标文件方式、时间及地点：

1、凡符合上述资格者可于2021年9月29日至2021年10月11日9:00-16:30(节假日除外)到黑龙江省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398号双子金座9楼)购买招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2、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1000元/本，文件售后不退。

九、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1年10月1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此之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十、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黑龙江省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398号双子金座9楼)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其他网址转载无效。

监管部门：宝清县建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纪检部门

电 话：0469-5423883

招 标 人：宝清县建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姚先生

电 话：0469-5423884

招标代理机构：黑龙江省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永权

电话：0451-82892115

电子邮箱：hljszxgc@126.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宝清县建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纪检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宝清县建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宝清县宝清镇人民路 406 号

联 系 人：姚先生

电 话：0469-5423884

电子邮件：hljszxgc@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黑龙江省兆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 28 号长江国际大厦 2202 室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0451-51806592

电子邮件：hljszxgc@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永刚（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